

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滨湖街道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我街道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区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相关要求，围绕党的建设、经济高质量发展、生态文明建设、基层高效能治理等中心工作，及时回应群众诉求，有力地推动了基层政务公开工作，现根据具体工作开展情况编制本年度报告，报告期为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主动公开：全面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工作要求，全年通过示范区门户网站发布信息 0 条。通过单位公告栏张贴本单位人事任免 3 次、工作分工调整 3 次、公告公示 80 余个，办理市长信箱群众留言答复 3 条，召开新闻发布会 0 次，办理 12345 民呼必应市民服务热线反映事项 198 件，办结率、满意率 100%；受理并办结信访件 24 起，按时受理率、办结率、满意率均为 100%。

（二）依申请公开：全年共受理群众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未向公众收取与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有关的费用，本年度无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发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滨湖街道在政务公开岗位实行专人专岗，明确岗位职责，负责信息公开的维护、更新及其他网站日常管理工作。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程序，确保信息公开真实、准确。同时，加强对已公开信息的动态管理，定期组织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内容自查自纠工作，对发现的过时信息、错误信息及时进行更新和修正，保证公开信息的时效性和有效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在街道公众号上公布街道政务信息 10 余条，组织村（社区）在各自公告栏上发布村（社区）事务公开信息 18 条，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

（五）监督保障：2025 年，滨湖街道政务公开工作自觉接受工作考核评价与社会公众评议，严格遵守政务公开相关法律法规，全年未出现违规违纪行为及不良影响事件。强化监督考核导向，压实工作责任，2025 年度未发生政务公开责任追究相关事件及结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主要问题：一是部分部门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不到位，工作积极性、主动性有待加强。二是政策解读不多，解读质量不高。

改进情况：一是组织开展政务公开业务培训，提升工作人员对信息公开重要性的认知水平和业务能力。二是围绕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通过图文、视频等多种形式开展深度解读，增强解读的针对性和可读性，确保政策内容通俗易懂、深入人心。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2025年示范区滨湖街道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费。